



180312341877
有效期至2024年05月23日

检 测 报 告

XRJC-2022-SJ052

委托单位： 沧州华煜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沧州华煜铁路器材有限公司数据检测



河北星润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九日



声 明

- 1、检测报告无本公司“河北星润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章无效。
- 2、检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无三级审核人员签字无效。
- 3、检测报告涂改无效。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检测报告。
- 5、检测委托方如对监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6、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负责，对非本公司人员采集的样品，仅对来样负责。

地 址：泊头市 104 国道东（交警大队南侧）

联系电话：0317-8286981

邮 编：062150

一、概况

受沧州华煜铁路器材有限公司委托，河北星润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组织本公司检测人员对其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二、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沧州华煜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河北省东光县经济开发区		
联系人	王娟	电话	15130716981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工况	90%
采样时间	2022 年 1 月 11 日		
采样人员	曹同、曹志涛、王帅、徐进修、李治、王恩博、许华宇		
分析人员	陈丽英、李春秀、黄欢		

三、净化设施安装信息

工序名称	净化设备类型	排气筒高度
熔炼工序	布袋除尘器	15m
旧砂再生工序	布袋除尘器	15m
机加工工序	布袋除尘器	15m
抛丸 1 工序	布袋除尘器	15m
抛丸 2 工序	布袋除尘器	15m
达克罗工艺（南生产线） 喷涂、预烘、固化工序	除雾过滤器+光催化氧化设备	15m
达克罗工艺（北生产线） 喷涂、预烘、固化工序	除雾过滤器+光催化氧化设备	15m
静电喷涂工艺树脂粉自动 喷涂、预烘、固化工序	气旋混动喷淋塔+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箱	15m
制芯工序	布袋除尘器+UV 光氧净化器+活性炭吸附箱	15m
浇铸及冷却工序	布袋除尘器+UV 光氧催化净化器+活性炭环保处理箱	15m
落砂工序	布袋除尘器	15m

四、样品状态信息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有组织 废气	熔炼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旧砂再生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机加工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抛丸 1 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抛丸 2 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达克罗工艺（南生产线）喷涂、预烘、固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达克罗工艺（北生产线）喷涂、预烘、固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静电喷涂工艺树脂粉自动喷涂、预烘、固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制芯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浇铸及冷却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落砂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颗粒物	采样头完好、无破损
	达克罗工艺（南生产线）喷涂、预烘、固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达克罗工艺（北生产线）喷涂、预烘、固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静电喷涂工艺树脂粉自动喷涂、预烘、固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苯	活性炭管完好、无破损
	达克罗工艺（南生产线）喷涂、预烘、固化工序进口 1 净化设施处理前 达克罗工艺（南生产线）喷涂、预烘、固化工序进口 2 净化设施处理前 达克罗工艺（南生产线）喷涂、预烘、固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达克罗工艺（北生产线）喷涂、预烘、固化工序进口 1 净化设施处理前 达克罗工艺（北生产线）喷涂、预烘、固化工序进口 2 净化设施处理前 达克罗工艺（北生产线）喷涂、预烘、固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静电喷涂工艺树脂粉自动喷涂、预烘、固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前 静电喷涂工艺树脂粉自动喷涂、预烘、固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制芯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浇铸及冷却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15m）	非甲烷总烃	气袋完好、无破损
	厂界外下风向 3 个点	颗粒物	滤膜边缘清晰、完好无破损
		苯	活性炭管完好、无破损
		非甲烷总烃	气袋完好、无破损
	厂界外下风向 3 个点 车间口 2 个点、厂区内 1 个点	颗粒物	滤膜边缘清晰、完好无破损
		苯	活性炭管完好、无破损
		非甲烷总烃	气袋完好、无破损
	厂界外下风向 3 个点 车间口 2 个点、厂区内 1 个点	颗粒物	滤膜边缘清晰、完好无破损
		苯	活性炭管完好、无破损
		非甲烷总烃	气袋完好、无破损
无组织 废气	厂界外下风向 3 个点	颗粒物	滤膜边缘清晰、完好无破损
		苯	活性炭管完好、无破损
		非甲烷总烃	气袋完好、无破损

五、分析方法、分析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	分析及标准号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1-2A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 SB/03 CSH-3WS 型 PM2.5 专用恒温恒湿箱 SB/35 SQP 型十万分之一天平 SB/49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SB/56、SB/66 崂应 3012H-D 型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SB/83、SB/130	1.0 mg/m ³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HWS-80 型恒温恒湿培养箱 SB/39 FA2104N 型万分之一天平 SB/02 崂应 2050 型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SB/64、SB/84、SB/85	0.001 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崂应 3012H-D 型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SB/130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崂应 3012H-D 型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SB/130	3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9790 II 型气相色谱仪 SB/99 崂应 3012H-D 型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SB/83、SB/130 真空箱采样器 SB/65、SB/79	0.07mg/m ³ (以碳计)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真空箱采样器 SB/98、SB/108 GC9790 II 型气相色谱仪 SB/99	
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GC9790 II 型气相色谱仪 SB/09 HYCQ-2 型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SB/101 TH-600C 智能烟气采样器 SB/73 崂应 3012H-D 型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SB/130	1.5×10 ⁻³ 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SB/31 AWA6221B 型声校准器 SB/77 QDF-6 型热球风速计 SB/29	—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SB/56、SB/66 崂应 3012H-D 型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SB/83、SB/130	—

六、检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监测频次及检测结果			
			1	2	3	平均值
熔炼工序 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 筒 (15m)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42839	43739	44078	43552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3.7	6.2	5.4	5.1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159	0.271	0.238	0.222
旧砂再生工序 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 筒 (15m)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36521	37004	36685	36737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0.7	7.3	15.1	11.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391	0.270	0.554	0.404
机加工工序 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 筒 (15m)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22677	22175	23037	22630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2.4	4.9	2.8	3.4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5.44×10 ⁻²	0.109	6.45×10 ⁻²	7.69×10 ⁻²
抛丸 1 工序 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 (15m)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4110	4108	4114	4111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7.8	12.9	15.2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3.21×10 ⁻²	5.30×10 ⁻²	6.25×10 ⁻²	4.93×10 ⁻²
抛丸 2 工序 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 筒 (15m)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15376	15628	15765	15590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3.5	6.8	14.2	11.5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208	0.106	0.224	0.179
达克罗工艺 (南生产线) 喷涂、预烘、固化工序 进口 1 净化设施处理前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5798	5644	5568	5670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26.8	32.2	30.2	29.7
达克罗工艺 (南生产 线) 喷涂、预烘、固 化工序进口 2 净化设 施处理前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7125	7036	7190	7117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26.9	30.2	28.8	28.6
达克罗工艺 (南生产 线) 喷涂、预烘、固 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 后排气筒 (15m) 2022.1.11	含氧量	%	19.20	19.30	19.00	—
	排气量	Nm ³ /h	13437	13783	13384	13535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5	2.3	2.1	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2.02×10 ⁻²	3.17×10 ⁻²	2.81×10 ⁻²	2.71×10 ⁻²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1	0.03	0.03	0.02

续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监测频次及检测结果			
			1	2	3	平均值
达克罗工艺 (南生产线) 喷涂、预烘、固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 (15m) 2022.1.11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3	0.03	0.01	0.02
	苯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苯排放速率	kg/h	不做计算	不做计算	不做计算	不做计算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7.98	6.86	9.06	7.97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107	9.46×10 ⁻²	0.121	0.108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71.1			——
达克罗工艺 (北生产线) 喷涂、预烘、固化工序进口 1 净化设施处理前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3426	3670	3487	3528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49.6	38.8	39.6	42.7
达克罗工艺 (北生产线) 喷涂、预烘、固化工序进口 2 净化设施处理前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4885	4932	5064	4960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40.0	48.0	38.6	42.2
达克罗工艺 (北生产线) 喷涂、预烘、固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 (15m) 2022.1.11	含氧量	%	18.70	18.90	18.60	——
	排气量	Nm ³ /h	8596	8748	9076	8807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2.1	1.4	1.8	1.8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³	11.3	8.2	9.3	9.6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81×10 ⁻²	1.22×10 ⁻²	1.63×10 ⁻²	1.59×10 ⁻²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 ³	3	ND	ND	3 (最大值)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³	16	ND	ND	16 (最大值)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3	0.02	0.02	0.03 (最大值)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 ³	ND	3	ND	3 (最大值)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³	ND	18	ND	18 (最大值)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2	0.03	0.02	0.03 (最大值)
	苯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苯排放速率	kg/h	不做计算	不做计算	不做计算	不做计算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9.56	14.4	12.1	12.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8.22×10 ⁻²	0.126	0.110	0.106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70.5			——

续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监测频次及检测结果			
			1	2	3	平均值
静电喷涂工艺树脂粉 自动喷涂、预烘、固 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 前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5771	5836	5705	5771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23.6	22.8	25.2	23.9
静电喷涂工艺树脂粉 自动喷涂、预烘、固 化工序净化设施处理 后排气筒 (15m)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6728	6404	5909	6347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5.6	3.9	2.5	4.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3.77×10 ⁻²	2.50×10 ⁻²	1.48×10 ⁻²	2.54×10 ⁻²
	苯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苯排放速率	kg/h	不做计算	不做计算	不做计算	不做计算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5.17	7.35	5.85	6.1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3.48×10 ⁻²	4.71×10 ⁻²	3.46×10 ⁻²	3.88×10 ⁻²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71.8			——
制芯工序 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 筒 (15m)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17598	17577	17535	17570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2.9	6.7	4.1	4.6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5.10×10 ⁻²	0.118	7.19×10 ⁻²	8.08×10 ⁻²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6.04	4.94	7.73	6.24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106	8.68×10 ⁻²	0.136	0.110
浇铸及冷却工序 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 (15m)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39475	39077	39320	39291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4.2	7.5	3.7	5.1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166	0.293	0.145	0.200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6.82	10.4	8.93	8.7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269	0.406	0.351	0.343
落砂工序 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气筒 (15m) 2022.1.11	排气量	Nm ³ /h	16409	16588	16068	16355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5.9	12.5	14.2	10.9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9.68×10 ⁻²	0.207	0.228	0.178

注：1、“ND”表示未检出；

2、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实测浓度未检出，排放速率按检出限一半计算，平均值取最大值；

3、苯实测浓度未检出，排放速率不做计算；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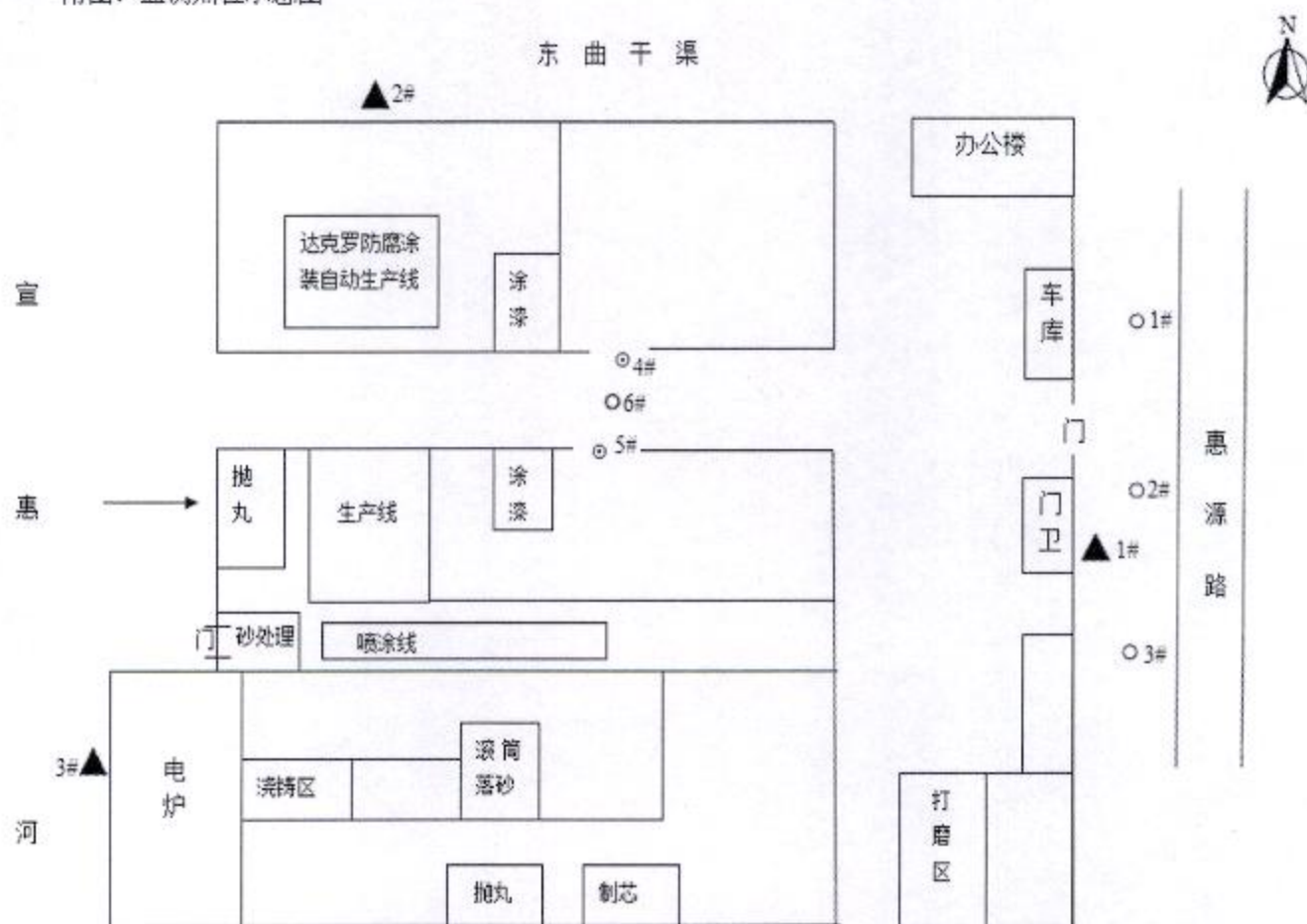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及结果				
				1	2	3	4	最大值
2022.1.11	颗粒物 (mg/m ³)	1#下风向		0.306	0.260	0.393	0.296	0.423
		2#下风向		0.369	0.324	0.310	0.330	
		3#下风向		0.338	0.275	0.423	0.265	
	非甲烷 总烃 (mg/m ³)	1#下风向	第一次	0.74	0.68	0.71	0.75	1.16
			第二次	0.96	1.10	1.16	0.79	
			第三次	0.59	0.84	0.69	0.62	
			平均值	0.76	0.87	0.85	0.72	0.87
		2#下风向	第一次	1.06	0.83	0.62	0.61	1.11
			第二次	0.73	0.60	0.82	1.00	
			第三次	0.85	1.11	0.87	0.77	
			平均值	0.88	0.85	0.77	0.79	0.88
		3#下风向	第一次	0.86	0.70	0.92	0.88	1.04
			第二次	0.67	0.81	0.71	0.65	
			第三次	1.04	0.62	0.63	0.96	
			平均值	0.86	0.71	0.75	0.83	0.86
		4#车间口 达克罗工 艺(北生产 线)喷涂、 预烘、固化 工序	第一次	3.20	2.42	2.70	3.08	3.56
			第二次	2.75	2.29	2.00	2.54	
			第三次	1.89	3.56	2.44	2.16	
			平均值	2.61	2.76	2.38	2.59	2.76
		5#车间口 达克罗工 艺(南生产 线)喷涂、 预烘、固化 工序、静电 喷涂工艺	第一次	3.58	3.62	1.87	3.36	3.87
			第二次	1.90	2.82	2.48	2.99	
			第三次	2.26	2.60	3.87	2.52	
			平均值	2.58	3.01	2.74	2.96	3.01
		6#厂区内	第一次	1.38	1.73	1.85	1.31	2.01
			第二次	1.91	1.30	1.64	1.22	
			第三次	1.40	2.01	1.53	1.85	
			平均值	1.56	1.68	1.67	1.46	1.68

(3)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监测点位	2022 年 1 月 11 日	
	昼间 dB(A)	夜间 dB(A)
1#东厂界	60.3	45.9
2#北厂界	58.8	45.0
3#西厂界	58.4	43.8

注：南厂界为共用厂界；

附图：监测点位示意图



东光县宣钢纸箱机械厂

注: ▲为噪声监测点位, ○为无组织厂界废气监测点位, ⊙为无组织车间口监测点位;

七、质控措施

1、监测期间生产在大于 75%额定生产负荷的工况下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废气检测严格执行监测技术规范和采用的标准检测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4、噪声按监测技术规范和采用的标准检测方法的有关要求,噪声分析仪在正常条件下进行监测,监测前、后经噪声校准仪进行校准,且校准合格。

5、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能力确认上岗；监测仪器经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

6、监测数据严格实行审核制度。

----- 以下无正文 -----

报告编写：孙明

日期：2022 年 1 月 19 日

审 核：唐乐乐

日期：2022 年 1 月 19 日

签 发：王秀桂

日期：2022 年 1 月 19 日

检测中心